

# 北京师范大学 2022 届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

(数据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

## 一、毕业生规模及结构

### (一) 总体规模

2022 届毕业生共 7517 人。其中本科毕业生 2533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33.70%，分布在 50 个专业；硕士毕业生 4159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55.33%，分布在 184 个专业；博士毕业生 825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10.98%，分布在 131 个专业。

### (二) 生源地结构

2022 届毕业生以华北地区 (25.28%) 和华东地区 (25.13%) 生源为主，华中地区 (15.23%) 生源次之。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具体生源区域分布详见图 1，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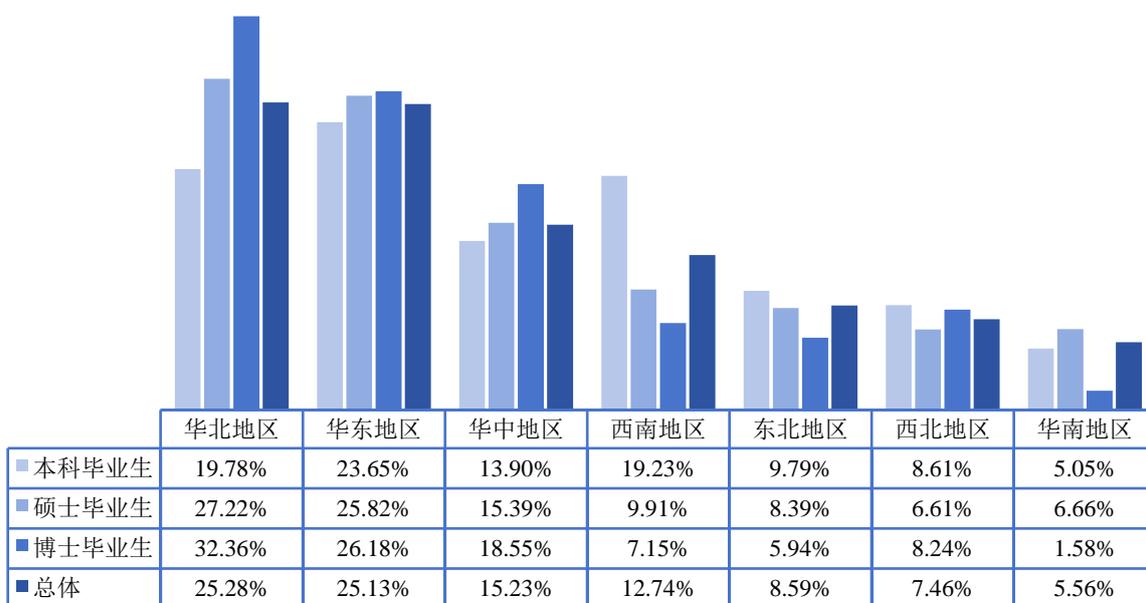


图 1 2022 届毕业生生源地地区结构图

**表1 2022届毕业生生源地区结构表**

生源地区	本科毕业生		硕士毕业生		博士毕业生		总体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华北地区	501	19.78%	1132	27.22%	267	32.36%	1900	25.28%
华东地区	599	23.65%	1074	25.82%	216	26.18%	1889	25.13%
华中地区	352	13.90%	640	15.39%	153	18.55%	1145	15.23%
西南地区	487	19.23%	412	9.91%	59	7.15%	958	12.74%
东北地区	248	9.79%	349	8.39%	49	5.94%	646	8.59%
西北地区	218	8.61%	275	6.61%	68	8.24%	561	7.46%
华南地区	128	5.05%	277	6.66%	13	1.58%	418	5.56%
合计	2533		4159		825		7517	

### （三）公费师范生结构

我校2022届本科毕业生中，公费师范生459人（占本科毕业生总人数的18.12%），其他本科生2074人（占本科毕业生总人数的81.88%）。

从公费师范生生源地区分布来看，来源于26个省份，集中于中西部地区；其中人数占比位居前三的生源地分别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82人、17.86%）、内蒙古自治区（56人、12.20%）、宁夏回族自治区（32人、6.97%），具体分布见表2。

**表2 2022届公费师范生生源地区分布**

序号	生源地区	人数	占比	序号	生源地区	人数	占比
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82	17.86%	14	陕西省	11	2.40%
2	内蒙古自治区	56	12.20%	15	黑龙江省	10	2.18%
3	宁夏回族自治区	32	6.97%	16	山东省	9	1.96%
4	云南省	26	5.66%	17	山西省	9	1.96%
5	四川省	25	5.45%	18	广西壮族自治区	8	1.74%
6	贵州省	23	5.01%	19	重庆市	8	1.74%
7	河南省	23	5.01%	20	福建省	7	1.53%
8	青海省	23	5.01%	21	甘肃省	7	1.53%
9	湖南省	21	4.58%	22	辽宁省	7	1.53%
10	西藏自治区	19	4.14%	23	广东省	2	0.44%
11	江西省	17	3.70%	24	浙江省	2	0.44%
12	安徽省	16	3.49%	25	海南省	1	0.22%
13	湖北省	14	3.05%	26	江苏省	1	0.22%

从公费师范生专业分布来看，涉及数学与应用数学、化学、汉语言文学、英语、地理科学等 13 个专业。具体分布详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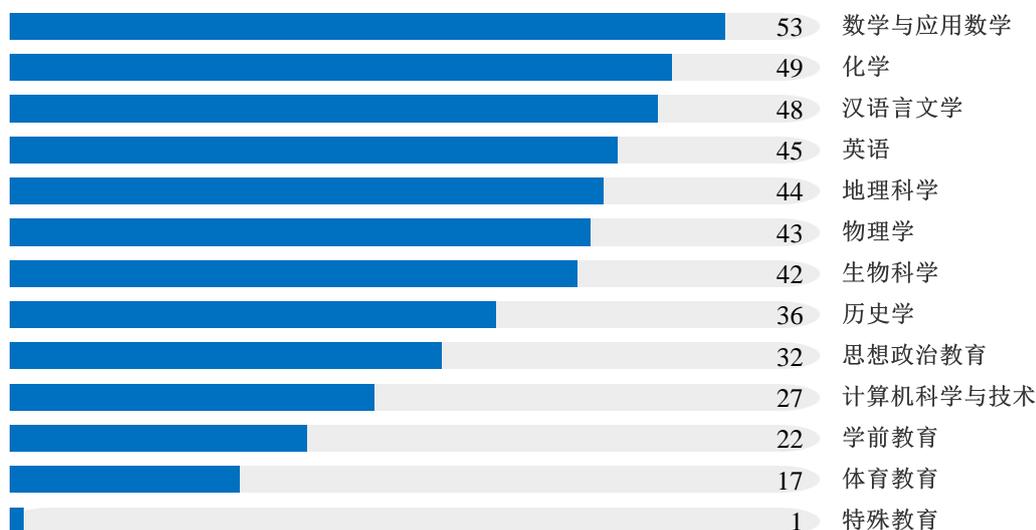


图 2 2022 届公费师范生各专业人数分布（单位：人）

## 二、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我校 2022 届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5.13%。其中，本科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5.38%，硕士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5.58%、博士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2.12%。具体情况见表 3。

表 3 2022 届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分布

毕业去向落实率	本科毕业生	硕士毕业生	博士毕业生	总体
毕业生人数	2533	4159	825	7517
落实去向人数	2416	3975	760	7151
毕业去向落实率	95.38%	95.58%	92.12%	95.13%

## 三、毕业生签约就业流向分析

### （一）毕业生签约单位地域分布

从 2022 届毕业生签约单位地域分布来看，签约地为东部地区的毕业生占 69.98%，签约地为中部和西部地区的毕业生分别占签约毕

业生的 9.57%和 20.42%，还有 1 人赴国外就业，具体见表 4。

**表 4 2022 届毕业生签约单位地域分布**

签约单位地域	北京	上海	广东省	其他东部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国外
总体签约人数	1555	121	660	683	413	881	1
比例	36.05%	2.80%	15.30%	15.83%	9.57%	20.42%	0.02%

本科公费师范生毕业生签约地分布于我国东部、中部和西部地区的占比分别为 9.8%、22.22%和 67.97%，具体见表 5。

**表 5 2022 届本科公费师范生毕业生签约单位地域分布**

签约单位地域	北京	上海	广东省	其他东部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本科公费师范生毕业生签约人数	0	0	12	33	102	312
比例	0	0	2.61%	7.19%	22.22%	67.97%

其他本科生毕业生签约地分布于我国东部、中部和西部地区的占比分别为 70.92%、9.25%和 19.82%，具体见表 6。

**表 6 2022 届其他本科生毕业生签约单位地域分布**

签约单位地域	北京	上海	广东省	其他东部区域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其他本科生毕业生签约人数	44	6	60	51	21	45
比例	19.38%	2.64%	26.43%	22.47%	9.25%	19.82%

硕士毕业生签约地分布于我国东部、中部和西部地区的占比分别为 78.41%、6.59%和 14.96%，还有 1 人赴国外就业，具体见表 7。

**表 7 2022 届硕士毕业生签约单位地域分布**

签约单位地域	北京	上海	广东省	其他东部区域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国外
硕士毕业生	1221	97	553	461	196	445	1
比例	41.06%	3.26%	18.59%	15.50%	6.59%	14.96%	0.03%

博士毕业生签约地分布于我国东部、中部和西部地区的占比分别为 73.54%、14.37%和 12.08%，具体见表 8。

**表 8 2022 届博士毕业生签约单位地域分布**

签约单位地域	北京	上海	广东省	其他东部区域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博士毕业生	290	18	35	138	94	79

比例	44.34%	2.75%	5.35%	21.10%	14.37%	12.08%
----	--------	-------	-------	--------	--------	--------

## （二）毕业生签约流向单位类型情况

总的来说，2022 届毕业生主要流向单位类型为中初教育单位、高等教育单位和机关，占比分别为 43.53%，14.65%，12.36%，其次是国有企业（占比 9.06%）、民营企业（占比 8.55%）和其他事业单位（占比 4.31%）。

分层次来看，本科毕业生主要前往中初教育单位就业，流向占比达 84.69%；硕士毕业生签约单位集中于中初教育单位、机关、国有企业及民营企业，合计占比达 81.67%，博士毕业生主要赴高等教育单位从事教学与科研工作，流向占比达 70.64%。具体情况见表 9。

**表 9 2022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签约流向单位类型分布**

单位性质	本科毕业生		硕士毕业生		博士毕业生		总计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中初教育单位	581	84.69%	1272	42.77%	25	3.82%	1878	43.53%
高等教育单位	5	0.73%	165	5.55%	462	70.64%	632	14.65%
机关	32	4.66%	475	15.97%	26	3.98%	533	12.36%
国有企业	18	2.62%	347	11.67%	26	3.98%	391	9.06%
民营企业	23	3.35%	335	11.26%	11	1.68%	369	8.55%
其他事业单位	7	1.02%	135	4.54%	44	6.73%	186	4.31%
三资企业	7	1.02%	107	3.60%	3	0.46%	117	2.71%
科研设计单位	2	0.29%	19	0.64%	53	8.10%	74	1.72%
医疗卫生单位	-	-	11	0.37%	3	0.46%	14	0.32%
部队	3	0.44%	4	0.13%	-	-	7	0.16%
城镇社区	-	-	2	0.07%	-	-	2	0.05%
其他	8	1.17%	102	3.43%	1	0.15%	111	2.57%
总计	686		2974		654		4314	

## 四、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举措

2022 年北京师范大学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稳就业”“保就业”决策部署，坚持把就业工作摆在突出位置，形成全员、全过程、全方位促就业氛围，不断提高就业工作实效，力争实现高质量充分就业。

### **（一）落实“一把手”工程，夯实就业主体责任**

学校党委把毕业生就业工作摆在重要位置，党委常委会、校领导核心会定期听取就业工作汇报、研究就业工作，每月召开学校就业工作推进会，交流做法，解决就业工作中的问题。党委学生工作部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中心统筹协调全校就业工作，建立定期向学校领导班子、院（系）党政班子通报毕业生去向落实率的工作机制，并将就业工作作为院（系）副书记例会重点议题进行部署。坚决贯彻学校党委关于就业工作的决策部署，落实学校就业工作“一把手”责任，明晰院（系）书记、院长、学工负责人、就业辅导员、专业教师、班主任的具体就业职责和任务，多维发力提升就业服务质量，其中精准就业的相关举措入选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典型案例。

### **（二）政策助推与价值引领并举，服务国家发展战略**

学校发扬“红色师范”精神，不断深化“四有”好老师启航计划工作，引导更多毕业生前往基础教育一线就业。习近平总书记在给我校“优师计划”师范生的回信中勉励学生毕业后到祖国和人民最需要的地方去，努力成为党和国家满意的“四有”好老师。对标“四有”好老师标准，就业育人活动聚焦提升学生教师职业素养，先后发布《我

在基层任教》就业故事合集 61 篇，累计 2.8 万余次阅读量；开展特级教师、优秀青年教师就业经验分享活动 4 期，辐射学生 1200 余人；开展“领航有我”启航计划政策宣讲团进院（系）活动 8 场，近 700 名学生参与；举办“向母校汇报”优秀校友宣讲活动、“启航计划”赴基层任教毕业生岗前公益培训讲座，共计 2000 余人参加；举行 2022 年基层就业出征仪式，表彰鼓励赴基层就业学生，深入挖掘以黄文秀同志为代表的优秀毕业生群体先进事迹，引导更多学子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建功立业。坚持以选调生工作为抓手，开展“我在基层等你”选调生工作经验分享会；推出“选调生活帖”，以人物访谈形式，介绍优秀选调生成长经历；成立星辰宣讲团，通过进寝室、进实验室、进社团等方式向学生宣讲选调政策。

### **（三）用心用情做好就业指导，提升就业育人质量**

学校努力构建具有中国特色、学校特点的职业生涯教育体系，提升就业育人服务水平，从内激发学生生涯发展内驱力，从外锻炼学生的职业素养和就业技能。在课程建设方面，提升就业指导课程覆盖面，分学段分别在大一至大三阶段开设形势政策课-职业生涯教育+就业模块必修课程；开设《大学生职业生涯发展与规划》、《就业与创业-优秀校友的理论与实践》本科生选修课。在就业指导方面，依托北京市高校就业工作名师工作室，打造一支专业化队伍，对就业辅导员开展系统的职业生涯教育、就业指导 and 个体咨询等主题的培训轮训，促进学习型组织和专业化队伍建设。同时，形成校内外师资合力，聘请优秀职业发展导师，培育学生讲师团，不断加强就业服务力量。在

精细化分类指导方面，组织中小学教育、基层选调、公务员、企事业单位、国际组织、高校行政辅导员、高校教职、职业院校、参军入伍、军队文职 10 大专项训练营，累计 6 万余人次参加培训。此外，充分利用“国家 24365 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就业指导资源，促进一二课堂联动，满足学生多元发展需求。在就业帮扶方面，重点关注脱贫家庭、低保家庭、零就业家庭、残疾等困难毕业生，建立帮扶台账，按照“一人一档”“一人一策”精准开展就业帮扶工作。向毕业生开展就业意向问卷调研、设计《毕业生去向及帮扶情况登记表》跟进督导学生帮扶进度，实施“1+2+5”包干制度，落实精准帮扶举措，确保帮扶工作走细走实，保障学生顺利就业。

#### **（四）盘活资源访企拓岗，促进招聘岗位提质增效**

一年来，学校领导、院（系）领导、任课教师积极走访用人单位拓展岗位，调研对学校人才培养的意见，不断完善人才培养方案。学校加强部门协同，学校就业部门积极与校友会、基础教育管理部、继续教育学院、人才人事处、国家职业教育研究院等相关部门紧密联动，开拓就业市场。疫情期间，积极应对，及时调整服务模式，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模式确保岗位供给，保证平均每天一场专场招聘会、每月一场中型招聘会、每学期四场大型招聘会和一场实习双选会，组织“校园招聘月”“就业促进周”等岗位开拓和供需对接系列活动；支持院（系）每学期结合学科特色举办精而专的中小型专场招聘活动。

#### **（五）加强智慧就业平台建设，提高就业服务效率**

2022 年北京师范大学就业信息建设完成两期优化信息布局，建

立国家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标准职位接口，实现学校系统和平台数据互通，进一步细化数据统计模块，上线个体咨询预约实时提醒、就业帮扶台账实时更新、就业信息点对点推送等功能，极大提升了就业服务效率。为满足学生线上面试需要，学校建设了 8 间智慧面试亭。此外，就业部门整合原有场地资源提供 5 间面试室，并为院（系）面试场地配备了线上面试所需设备，全力保障学生线上面试的实际需求。